

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

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 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7 年 10 月 01 日(星期一)，下午 14 時 00 分-15 時 00 分

開會地點：環境學院二樓小會議室 (環 A205)

主 席：陳代理院長紫娥

紀 錄：陳興芝助理

出 席：許世璋委員、戴興盛委員、張文彥委員、孫義方委員、黃文彬委員、吳海音委員

壹、主席致詞、報告：

貳、討論提案：

【第1案】提案單位：院辦公室；業務承辦：陳興芝助理

案由：本院 107 年教學優良教師之遴選一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據東教字第 1070016405 號函與國立東華大學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辦法、國

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辦法辦理。

2. 檢附教務處提供符合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辦法第四條規定之教師名單。

3. 檢附本院 106 學年度符合教學優良名單之授課教師資料統計表。

4. 本院歷年獲獎人：98 年：劉瑩三老師(校)、吳海音老師(校)、夏禹九老師

99 年：許育誠老師(校)、戴興盛老師、楊懿如老師(校)

100 年：許世璋老師(校-當選)、黃國靖老師、李光中老師

101 年：許育誠老師(校)、楊懿如老師、林祥偉老師

102 年：戴興盛老師(校)、許世璋老師、黃國靖老師

103 年：孫義方老師(校)、陳毓昀老師、楊懿如老師

104 年：許世璋老師(校-當選)、戴興盛老師、吳海音老師

105 年：楊懿如老師(校-當選)、顧瑜君老師(校)、陳毓昀老師

106 年：許育誠老師(校)、黃文彬老師、蘇銘千老師(校)

5. 本次需選出 3 名院級優良教師，前述 3 名中可推舉 1-3 名送校優良教師。
6. 依規定獲本院教學優良獎勵之教師於下一學年度不得參與院級遴選；當年度已獲其他單位教學優良獎勵教師不得參與院級遴選。
7. 依決議送至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審議。

決議：本院 107 年院級教學優良教師為：楊懿如副教授、蔡金河副教授、黃國靖副教授。本委員會推荐 3 位老師參加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，經徵詢獲選教師意願後將由楊懿如副教授、黃國靖副教授 2 至教師代表本院參加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。

【第2案】提案單位：院辦公室；**業務承辦：**陳興芝助理

案由：本院「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辦法」檢視修訂，提請 討論。

- 說明：
1. 依東教室第 1070013288 號書函，檢視修訂本院辦法。
 2. 檢視後本院辦法與校辦法並無抵觸之處，但依層級關係需將本院辦法修正為「要點」、另外於第六點處更正為本要點經系院務聯合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 3. 檢附國立東華大學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辦法、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-修正後。
 4. 依決議送至系院務聯合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增修委員任期調整為 1 年後通過，送系院務聯合會議審議。詳如附件。

參、臨時動議 無

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

107 年度第 1 學期 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

簽到單

一、時間：107 年 10 月 01 日 (週一) 下午 14 時 00 分 - 15 時 00 分

二、地點：環境學院二樓小會議室 (環 A205)

三、簽到：

委 員	簽 名
陳紫娥 委員	陳紫娥
許世璋 委員	許世璋
戴興盛 委員	戴興盛
張文彥 委員	張文彥
孫義方 委員	孫義方
黃文彬 委員	黃文彬
吳海音 委員	吳海音

五、紀錄：~~戴興盛~~

六、列席：

註：本次會議出席委員 7 人，達應出席之三分之二。